

股票代码：600123 股票简称：兰花科创 公告编号：临 2018-029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要求。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兰花煤化工公司吸收合并兰花工业污水处理公司的议案；

为理顺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兰花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花污水处理公司”）管理体制，充分利用其现有污水处理设备设施，解决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兰花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花煤化工公司”）污水处理终端问题，董事会同意由兰花煤化工公司对兰花污水处理公司进行吸收合并，并分两步实施：

第一步：由兰花煤化工以现金方式收购兰花科创、莒山煤矿、天泰锦辰、福盛钢铁合计持有的兰花污水处理公司 87.58%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兰花污水处理公司成为兰花煤化工全资子公司。

根据中水致远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山西兰花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拟收购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所持山西兰花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2.74%股权项目》（中水致远评报字[2018]第 040029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8 月 31 日，兰花污水处理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4,607.62 万元，其中莒山煤矿持有的 3.73%的股权评估值为 171.86 万元；天泰锦辰持有的 2.48%的股权评估值为 114.27 万元；福盛钢铁持有的 0.62%股权评估值为 28.57 万元；兰花科创持有的 55.91%的股权评估值为 2,576.12 万元。同时，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拟将晋城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所持山西兰花工业污水处理公司 24.84%的股权作为兰花科创化肥分公司关停损失补偿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7]第 040052 号），原晋城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持有的兰花污水处理公司 24.84%的股权（现已转为兰花科创持有）评估值为 1,144.53 万元。

经与各方股东协商，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兰花煤化工公司合计出资 4,035.35 万元，按上述评估值分别收购四家股东合计 87.58%的股权。

第二步：由兰花煤化工公司吸收合并兰花工业污水处理公司，承接其全部业务、资产、负债和人员，并向工商部门申请注销兰花污水处理公司。

本次兰花煤化工吸收兰花污水处理公司，是根据环保要求和企业实际情况进行的内部业务整合，有利于理顺兰花污水处理公司管理体制，充分利用其现有污水处理装置，解决兰花煤化工公司污水处理终

端问题，满足环保要求，确保兰花煤化工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

本议案由董事会进行了分项审议表决：

1、兰花煤化工公司收购兰花科创持有的污水处理公司 80.75%的股权：经审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2、兰花煤化工公司收购莒山煤矿持有的污水处理公司 3.73%的股权：因莒山煤矿为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兰花煤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甄恩赐先生回避表决，经审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3、兰花煤化工公司收购天泰锦辰持有的污水处理公司 2.48%的股权：经审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4、兰花煤化工公司收购福盛钢铁持有的污水处理公司 0.62%的股权：经审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5、兰花煤化工公司吸收合并兰花工业污水处理公司：经审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8-030）。

(二)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山西兰花煤化工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经审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为确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兰花煤化工公司吸收合并兰花工业污水处理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董事会同意向兰花煤化工公司提供借款 4,000 万元，专项用于兰花煤化工公司收购兰花科创、莒山煤矿、天泰锦辰、福盛钢铁等 4 家股东合计持有的兰花污水处理公司 87.58%的股权。

(三)关于向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的议案；

经审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和生产经营需要，为增加融资渠道，进一步盘活资产，董事会同意以公司所属煤矿和化工化肥企业生产设备作为融资售后回租的标的物，向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采取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方式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租赁期限 3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8-031）

（四）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为进一步明确和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根据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经信委（国资委）转发山西省委组织部、山西省国资委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党建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8-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审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8-033）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8 日